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3年11月26日上午9点30分在成都市浣花黄台酒店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11月18日以电话、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于2013年10月29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黎仁超先生、杨军先生、毛继红先生、万思本先生、黄有全先生、徐文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提名杜剑先生、廖中新先生、何菁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

分别对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表决。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黄友先生、李向彬女士均已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六年，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公司其他职务。公司董事会对黄友先生、李向彬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以及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三)召开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相关议案，股权登记日为 2013 年 12 月 13 日。详情请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审议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黎仁超先生简历：

黎仁超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咨询师。2007 年 11 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1 月起兼任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6 月起兼任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董事长。

黎仁超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4,638.38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27.77%，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职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杨军先生简历：

杨军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7 年 3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祺庆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华西能源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11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2 年 5 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总裁。

杨军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3.4 万股，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职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毛继红先生简历：

毛继红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位，工程师。2007 年 11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2012 年 5 月起，任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常务副总裁。2012 年 1 月起兼任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6 月起兼任浙江

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董事。

毛继红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2 万股，与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职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万思本先生简历：

万思本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7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7 年 11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全国锅炉压力容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锅炉分技术委员会委员。2010 年 5 月 2012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2 年 5 月起，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万思本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4 万股，与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职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黄有全先生简历：

黄有全：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翻译。2007 年 11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公司副总裁。现任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10 月起任公司董事。

黄有全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6 万股，与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职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徐文石先生简历：

徐文石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 年出生，博士学位，高级会计师。现任中联财务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11 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

徐文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职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杜剑先生简历：

杜剑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 年 2 月出生，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1991 年参加工作，1996 年起，历任四川省有色金属工业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成都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四川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四川剑南春融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光大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光大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 10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杜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岗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廖中新先生简历：

廖中新：男，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 年 4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副编审。1986 年至 2008 年，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编辑部从事财经出版物的编辑、策划、出版工作；1990 年至 2008 年，任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编辑部主任；1990 年至 1997 年，任四川省税务学会会员；2004 年至 2008 年，任民革西南财经大学副主委；2004 年至 2008 年，任成都市青羊区政协委员；2008

年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财经科学》编辑部副编审。除本次拟提名为公司独立董事以外，未在其他单位兼任独立董事。

廖中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岗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何菁女士简历：

何菁，女，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 年 7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律师。1991 年至 1999 年，任四川文君律师事务所律师；2000 年至 2005 年，任四川鼎公律师事务所律师；2006 年至今，任四川英特信联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兼任四川省律师协会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四川省律师协会公司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除本次拟提名为公司独立董事以外，未在其他单位兼任独立董事。

何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岗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